

新安县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县委、县政府统一部署，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现公布我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我们联系（地址：新安县新城杭州路 70 号，邮编 471800，电话：0379-67280771）。

（一）主动公开：2024 年，我局遵循公正、公平、合法、便民的原则，主动进行信息公开，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全年主动公开应急管理、防灾减灾、安全生产工作信息 450 余条，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信息 37 条，通过中国应急管理报、河南省应急管理厅、洛阳市应急管理局及今日头条、播报河南等各种媒体平台发布信息 40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4 年，我局未收到公开申请，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加强对拟公开信息的法制审核和保密审查，通过政府官方网站、新媒体平台等多种形式进行信息公开及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知识宣传。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局信息公开平台主要依托新安县人民政府网站，此外通过宣传栏、新媒体等方式进行公开。

（五）监督保障：我局明确各股室工作职责，指派专人负责，强化信息发布与监管。每季度对公开的信息进行检查，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同时，持续组织局机关人员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及时总结问题与不足，及时改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思想认识不到位，对发布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等重点领域信息主动性、积极性不足；二是信息公开质量不高，负责人员能力不足，公开的信息质量有待提高。

改进情况：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定期召开内部工作会，传达学习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提高全局干部职工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二是完善政务公开的制度建设和处理流程，明确各股室分管的政务公开模块，以及更新报送的节点，提高信息水平；三是加强学习培训，加强全局人员政务公开相关业务培训，确保全局形成懂公开、能公开、会公开的良好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 2024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